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NTRY GARDEN SERVIC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8)

於2020年12月23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及獲獨立股東批准。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0年12月7日刊發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2020年12月23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及獲本公司獨立股東(「獨立股東」)批准。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負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點票事宜。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2,932,373,600股。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楊惠妍女士及其聯繫人合計於1,451,120,428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49.49%)中擁有權益；(ii)伍碧君女士於5,095,190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0.17%)中擁有權益；及(iii)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貴能企業有限公司於886,470股股份(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0.03%)中擁有權益，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放棄投票並且彼等已經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因此，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所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475,271,512股(佔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的約50.31%)。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各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批准物業管理服務框架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	738,960,874 (100%)	0 (0%)
批准銷售及租賃代理服務框架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	738,960,874 (100%)	0 (0%)
批准協銷顧問及其他服務框架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	738,960,874 (100%)	0 (0%)

* 以上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均獲大多數票數贊成，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長江

中國佛山，2020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長江先生、肖華先生及郭戰軍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惠妍女士(主席)、楊志成先生及伍碧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梅文珏先生、芮萌先生及陳威如先生。